证券代码: 871371 证券简称: 易可文化

主办券商: 华鑫证券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1 年 3 月 22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陈吉玉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发出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,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 《公司章程》、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881,4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2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出席 5 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- 4.公司 3 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职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现因公司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协议到期,为推进公司审计业务的开展,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,881,4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上海易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2日